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编号：2026-032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0月19日在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江滨东大道138号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的形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万娇女士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3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制度修订契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实施要求，可强化生态环境风险防控，程序合规。同意修订该办法，新办法生效时原《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同步废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公告编号：2026-033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93,453,373.35	68.91%	5,519,241,957.52	4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2,123,638.15	167.10%	472,908,417.78	9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7,610,690.09	170.67%	405,825,638.89	12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66,661,680.38	34.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200.00%	0.55	96.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200.00%	0.55	96.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9%	2.01%	10.82%	4.9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486,892,779.93	8,355,067,783.42	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519,002,036.43	4,173,993,556.05	8.2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00,483.94	-4,600,899.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48,941.73	90,881,036.8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1,320.58	2,201,320.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85,944.77	-3,051,904.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18,419.62	14,841,706.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2,465.92	3,505,067.38	
合计	14,512,948.06	67,082,778.8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变动幅度超过30%情况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万元

	期末数	年初数	增减变动率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16,645.06	6,254.53	166.13%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遂昌汇金销售量大幅增加，为保障日常生产经营，增加原料采购，预付货款相应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40,067.13	25,735.65	55.69%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东港热电锅炉技改项目、遂昌汇金二期项目及总部办公大楼装修项目建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531.66	8,043.85	-31.23%	主要系报告期内各子公司发放前期已计提的2025年度年终奖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53.66	30,747.06	-33.1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归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2.利润表

单位：万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变动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51,924.20	385,351.47	43.23%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遂昌汇金主要产品销量与售价上涨所致。
营业成本	458,483.10	316,135.06	45.03%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遂昌汇金原材料采购量及采购价格上涨，热电联产业务板块原材料煤炭价格上涨综合所致。
研发费用	22,103.08	15,283.44	44.62%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遂昌汇金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其他收益	11,375.05	5,711.32	99.17%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遂昌汇金收到政府补助同比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25.62	1,345.98	117.36%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铂瑞能源收回前期已计提环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相应冲回按账龄组合计提的环账准备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2.10	-107.76	398.90%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铂瑞能源收回前期已计提减值的合同资产，相应冲回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9.97	3,699.02	-99.73%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收到拆迁补偿款并确认相应收益，本期未收到此类款项所致。
利润总额	65,014.28	42,252.60	53.87%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遂昌汇金主要产品销量与售价上涨、毛利率增加以及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同比增加综合所致。
归母净利润	47,290.84	24,333.36	94.35%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遂昌汇金主要产品销量与售价上涨、毛利率增加，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同比增加以及去年同期常安能源补缴税款综合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582.56	18,365.11	120.9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增幅较大，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同比变动较小所致。

3.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现金流量表	期末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变动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66.17	49,593.89	34.42%	报告期内，子公司遂昌汇金主要产品售价上行，毛利率提升，推动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增长以及热电联产板块多家子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更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票据到期前暂未发生现金流出综合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84.73	-1,283.32	-1052.07%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收到拆迁补偿款、小额贷款公司股权转让款，本期无此类现金流入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9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49%	177,242,920	0	不适用	0
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0%	125,392,438	0	不适用	0
宁波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8%	27,544,401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8%	11,047,600	0	不适用	0
浙江省经纬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9%	10,289,359	0	不适用	0
深圳招华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10,000,000	0	不适用	0
梅金娟	境内自然人	0.59%	5,100,000	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51%	4,436,642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48%	4,169,237	0	不适用	0
#华思存	境内自然人	0.48%	4,135,0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			177,242,920	人民币普通股	177,242,920	
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125,392,438	人民币普通股	125,392,438	
宁波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7,544,401	人民币普通股	27,544,4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1,04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47,600	
浙江省经纬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0,289,359	人民币普通股	10,289,359	
深圳招华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梅金娟			5,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00,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4,436,642	人民币普通股	4,436,642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4,169,237	人民币普通股	4,169,237	
#华思存			4,1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3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浙江省联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浙江省联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因合并重组被浙江省经纬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为发起人股东，上述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股东以外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富阳基地拆迁补偿款收取进度情况：公司积极推进拆迁协调工作，力争早日取得全部拆迁补偿款。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计收到拆迁补偿款21.12亿元，母公司尚有1.51亿元未收到，汇丰纸业、新材料和清园生态已收到全部拆迁补偿款。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8,820,282.40	747,569,301.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148,408.26	437,239.83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97,392,429.70	178,392,279.78
应收款项融资	86,673,942.67	107,253,196.14
预付款项	166,450,558.94	62,545,305.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863,550.21	46,083,739.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90,973,535.38	1,257,317,795.5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67,981,482.75	81,962,736.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1,315,362.85	160,992,082.54
流动资产合计	2,878,619,553.16	2,642,553,677.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7,566,643.00	343,231,009.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53,291,419.57	4,192,512,258.18
在建工程	400,671,292.33	257,356,526.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3,030.31
无形资产	234,652,349.54	226,777,014.4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521,820,115.04	521,820,115.04
长期待摊费用	4,134,436.02	4,944,983.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894,748.31	120,738,291.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242,222.96	45,060,877.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08,273,226.77	5,712,514,105.66
资产总计	8,486,892,779.93	8,355,067,783.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48,114,033.33	1,704,220,800.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6,838,488.19	307,894,419.60
应付账款	414,360,680.45	511,643,380.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6,221,775.79	220,515,568.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5,316,579.40	80,438,469.65
应交税费	58,131,486.50	53,044,429.65
其他应付款	54,734,704.85	43,645,668.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536,605.00	307,470,625.62
其他流动负债	19,325,018.19	24,591,055.14
流动负债合计	2,948,579,371.70	3,253,464,417.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15,508,682.84	589,600,935.3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7,099,805.58	80,709,825.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2,608,488.42	670,310,761.12
负债合计	3,741,187,860.12	3,923,775,178.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5,000,000.00	86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17,360,525.63	1,517,360,525.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064,328.51	1,214,265.91
盈余公积	393,305,444.08	367,491,008.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40,271,738.21	1,422,927,755.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19,002,036.43	4,173,993,556.05
少数股东权益	226,702,883.38	257,299,048.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45,704,919.81	4,431,292,604.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86,892,779.93	8,355,067,783.42

法定代表人：万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庆玉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519,241,957.52	3,853,514,656.63
其中：营业收入	5,519,241,957.52	3,853,514,656.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16,189,048.43	3,540,579,886.06
其中：营业成本	4,584,830,983.15	3,161,350,569.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967,231.51	27,767,574.51
销售费用	3,906,626.58	3,784,522.73
管理费用	130,585,289.93	138,010,043.77
研发费用	221,030,826.72	152,834,383.11
财务费用	44,868,090.54	56,832,792.46
其中：利息费用	47,425,250.18	59,830,802.26
利息收入	3,204,475.88	3,902,324.36
加：其他收益	113,750,512.28	57,113,197.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03,885.13	8,034,294.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927,263.91	8,074,384.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831.57	1,667,806.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256,162.05	13,459,819.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20,983.42	-1,077,610.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688.13	36,990,231.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7,895,308.53	429,122,510.69
加：营业外收入	263,470.70	2,215,748.30
减：营业外支出	8,015,963.08	8,812,257.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0,142,816.15	422,526,001.30
减：所得税费用	91,388,462.64	103,898,475.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8,754,353.51	318,627,526.1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8,511,885.52	318,366,478.6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467.99	261,047.48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2,908,417.78	243,333,622.8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5,845,935.73	75,293,903.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8,754,353.51	318,627,526.1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2,908,417.78	243,333,622.8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5,845,935.73	75,293,903.3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5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5	0.28

法定代表人：万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庆玉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13,704,923.48	3,826,063,383.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382,034.24	2,360,552.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637,446.04	544,492,684.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78,724,403.76	4,372,916,620.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59,786,462.38	2,886,473,160.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5,934,746.31	237,053,434.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1,145,483.42	209,794,063.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196,031.27	543,657,09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12,062,723.38	3,876,977,75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661,680.38	495,938,867.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4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23,450.00	20,109,156.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3,033.50	89,229,61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9,707,331.5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81,483.50	159,046,105.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751,999.10	171,879,349.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076,82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828,819.10	171,879,349.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847,335.60	-12,833,244.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43,660,000.00	1,437,2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9,660,000.00	1,437,2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67,838,322.00	1,605,278,52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551,811.54	292,286,637.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2,442,100.75	101,731,224.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7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8,390,133.54	1,915,037,159.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730,133.54	-477,747,159.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084,211.24	5,358,464.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7,790,571.96	488,467,643.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7,874,783.20	493,826,107.40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01333 证券简称：广深铁路 公告编号：2026-033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股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4/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6月10日至2027年6月9日
预计回购金额	1亿元（不含交易费用）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960.01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2%
累计已回购金额	8,999.3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96元/股-3.1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9日、2026年6月1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暨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1亿元（不含交易费用）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3元/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含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2026年6月10日至2027年6月9日。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30日、2026年6月11日、2026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深铁路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广深铁路2025年年度股东会暨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广深铁路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截至本日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10月19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9,587,800股，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4%，成交最高价为人民币3.14元/股，成交最低价为人民币3.11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9,997,746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10月19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A股股份29,600,1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42%，成交最高价为人民币3.14元/股，成交最低价为人民币2.9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89,993,363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公告编号：2026-038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股东办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名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224,518,179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24.26%，占公司总股本的9.66%。

其中：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俞锦先生累计质押股份104,72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84.61%，占公司总股本的4.50%。

近日公司收到俞锦先生关于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具体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俞锦
本次解质股份（股）	46,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7.1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8%
解除质押时间	2026-10-16
持股数量（股）	123,766,253
持股比例	5.3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53,5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3.2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30%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俞锦	否	51,220,000	否	否	2026-10-16	2029-10-12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41.38%	2.20%	提供担保

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股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名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5,587,483	10.13%	0	0	0	0	0	0	0	235,587,483
俞锦	123,766,253	5.32%	53,500,000	104,720,000	84.61%	4.50%	0	0	0	0
俞丽	171,457,717	7.37%	119,798,179	119,798,179	69.87%	5.15%	0	0	0	0
其他一致行动人	394,708,308	16.98%	0	0	0	0	0	0	0	0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	925,519,761	39.81%	173,298,179	224,518,179	24.26%	9.66%	0	0	0	235,587,483

四、其他说明

俞锦先生未来一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20,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16.16%，占公司总股本的0.86%。名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俞锦先生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五、风险提示

名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质押、解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00785 证券简称：新华百货 公告编号：2026-050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6%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21，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8月19日~2027年8月18日
预计回购金额	2亿元~4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0,195,98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6.393%
累计已回购金额	217,725,260.29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9.9元/股-11.5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78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6年8月19日~2027年8月1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10月16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0,195,9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6.393%，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1.117%。购买的最低价为9.9元/股、最高价为11.58元/股（其中本次新增部分购买的最低价为10.67元/股、最高价为11.08元/股），累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17,725,260.29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股份回购进展符合法律